

# 台州市黄岩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

黄建〔2022〕128号

---

## 关于印发《黄岩区海绵城市建设工程项目库 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加快推进黄岩区海绵城市项目实施进度，充分发挥海绵城市建设工程项目库的统筹作用，强化项目引领，确保海绵城市建设落到实处，现将《黄岩区海绵城市建设工程项目库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《黄岩区海绵城市建设工程项目库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

台州市黄岩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2年7月21日



---

台州市黄岩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

2022年7月21日印发

---

# 黄岩区海绵城市建设工程项目库 管理办法（试行）

根据《关于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的指导意见》（国办法〔2015〕75号）、《关于推进全省海绵城市建设的实施意见》（浙政办发〔2016〕98号）、《关于全面推进全市海绵城市建设的实施意见》（台政办发〔2018〕49号）、《关于加快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的实施意见》（黄政办发〔2020〕37号）等有关文件要求，为加快推进黄岩区海绵城市项目（以下简称项目）实施进度，充分发挥海绵城市建设工程项目库（以下简称项目库）的统筹作用，强化项目引领，确保海绵城市建设落到实处。现结合黄岩实际，制定本办法。

## 一、总体要求

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海绵城市建设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，全面落实海绵城市建设要求，加强海绵城市规划、设计、施工、竣工验收等环节全流程管理，加快推进海绵城市高质量建设。同时，确保“十四五”规划建设工程项目，黄岩住建局、黄岩城投集团、黄岩经开集团、黄岩交旅集团等各建设责任主体计划实施的建设工程项目，有序实施海绵城市建设，规范管理海绵城市项目，提高海绵城市建设应用水平。

## 二、职责分工

项目库建设实行分级管理



(一)黄岩住建局负责全区海绵城市项目库项目的审核,指导黄岩区海绵管理部门开展项目库管理工作。

(二)黄岩区园林建设中心负责全区项目库入库项目审查工作,负责项目海绵竣工验收工作,指导海绵城市技术服务单位开展项目库日常管理工作。

(三)海绵城市技术服务单位在上级主管部门的指导下,开展项目库日常管理,参与项目库项目规划方案评审、提出海绵城市建设的相关意见和建议并跟踪落实,负责项目施工图阶段的海绵城市专项审查,负责项目海绵城市的施工技术指导,参与项目海绵城市竣工验收等相关动态管理工作。

### 三、项目库管理

(一)项目库实行年度集中登记。每年12月底前,海绵管理部门完成下一年度项目库登记工作。每年7月底前,海绵管理部门完成本年度项目库补充调整登记工作。考虑项目责任主体不同,项目实施进度不同等因素,项目库内项目总建设面积不少于年度目标,方便动态管理。每年12月前,在浙江省城市建设综合管理服务系统(智慧城建平台)海绵城市专栏对项目库内已完成的项目进行年度集中上报。

(二)入库项目应当完成以下前期工作:

- 1.明确项目责任主体和实施地点;
- 2.明确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、投资估算;
- 3.评估项目海绵城市建设条件。

(三)项目库实行动态管理。跨年度实施项目以及当年未纳

入项目库的项目，直接滚动作为下一年度项目库入库项目。海绵管理部门可在年度集中等级或补充调整申报时，对已入库项目进行变更、取消等动态管理工作。

年度计划应完成而未完成项目，直接滚动作为下一年度项目并予以重点管理。

#### 四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提高认识，高度重视。海绵管理部门、项目建设主体要充分认识建立海绵城市项目库的重大作用，将其作为落实海绵城市建设政策的一项全局性、基础性任务，要积极调动各方力量，广泛征集项目，论证项目，形成各部门联动、齐抓共管的态势，全力推进项目库建设。

（二）精心组织，长效管理。项目库动态管理工作，是开展海绵城市建设工作的前延，是加快推进海绵城市建设项目实施的重要手段。各项目建设主体应积极配合，结合项目实际，科学有效推进海绵城市技术在项目中的应用。扎实做好项目审查和技术服务工作，形成项目库、年度计划和项目管理三者统一的长效管理机制。利用浙江省城市建设综合管理服务系统（智慧城建平台）完善项目库管理信息平台建设，提高数字化管理水平。

（三）强化监督，落实考核。海绵主管部门将深入开展项目建设进展情况的监督检查，并将项目库建设列入年度工作考核重点内容。